

盐城市市本级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中小学教育发展专项	主管部门	盐城市教育局（部门）
项目类型	一次性安排项目	项目级次	市本级
开始时间	2022年	完成时间	2022年
实施单位	盐城市教育局（行政）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立项必要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义务教育免收学杂费补贴130万元：统筹安排义务教育免收学杂费补贴，补助学校，用来维持学校运转，保障学校的发展。 2. 中小学教育救助专项资金800万元：做到应助尽助，确保全市贫困新入学学生以及成绩优异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能够得到奖励，通过对学生进行救助，帮助学生完成学业。 3. 珠心算推广补助经费110万元：通过宣传推广珠算、心算，提高学生计算能力。 4. 市级学校安保经费630万元：配备学校保安，加强学校安全管理，保障师生人身安全。 5. 校园足球补助经费80万元：保障校园足球活动工作的机构建设、竞赛组织、场地建设、器材购置、人员培训、宣传推广、检查评估，为校园足球的发展提供渠道。 6. 师资培训专项经费800万元：深入培养培训教师，利用特级教师大讲堂、校际合作教研和通识素养提升三大项目，提高教师专业素养和综合能力，创建更多的好教师团队。 7. 教育事业发展专项经费1000万元：开发课程，深入调研，对教育质量进行监测，提升教育教学质量。 8. 普通高中教育教学质量考核奖800万元：奖励普通高中教育教学取得优异成绩的学校及个人，提高教师积极性，带动教育整体良好发展。 		
实施可行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义务教育免收学杂费补贴130万元：安排义务教育免收学杂费补贴，对学校给予公用经费补助，维持学校运转。 2. 中小学教育救助专项资金800万元：奖励救助全市贫困新入学学生以及成绩优异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教育应急救助以及市级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实现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应助尽助。 3. 珠心算推广补助经费110万元：用于珠算、心算宣传推广和教研活动。 4. 市级学校安保经费630万元：安排市级校园保安经费用于配备学校保安，以加强学校安全管理，保障师生人身安全。 5. 校园足球补助经费80万元：用于促进校园足球活动工作的机构建设、竞赛组织、场地建设、器材购置、人员培训、宣传推广、检查评估等发展需求。 6. 师资培训专项经费800万元：按照不低于当地教师工资总额的1.5%安排教师培训经费，深入教师培养培训，利用特级教师大讲堂、校际合作教研和通识素养提升三大项目，提高教师专业素养和综合能力。 7. 教育事业发展专项经费1000万元：用于课程开发，教育质量监测，提升教育教学质量。 8. 普通高中教育教学质量考核奖800万元：用于奖励普通高中教育教学取得优异成绩的学校及个人，提高教师积极性，带动教育整体良好发展。 		
项目实施内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义务教育免收学杂费补贴130万元：根据《省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苏政法〔2016〕52号）文件精神以及文港路初级中学近两年公用经费支出数，按照1000元/生/每年的标准，安排义务教育免收学杂费补贴。 2. 中小学教育救助专项资金800万元：根据《关于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提供应急资助及奖学奖优的通知》（盐财教〔2017〕11号）文件精神，设立中小学教育救助专项资金，对全市贫困新入学大学生、成绩优异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奖励，用于教育应急救助以及市级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 3. 珠心算推广补助经费110万元：根据省教育厅、财政厅要求安排珠心算推广补助经费，用于珠算、心算宣传推广和教研活动。 4. 市级学校安保经费630万元：根据校园安保招标合同（共三年，2022年聘请132名校园保安，需经费630万元），安排市级校园保安经费。 5. 校园足球补助经费80万元：根据《盐城市青少年校园足球资金使用管理（暂行）办法》（盐政传发〔2014〕265号）文件精神，设立校园足球补助经费，主要用于促进校园足球活动工作的机构建设、竞赛组织、场地建设、器材购置、人员培训、宣传推广、检查评估等发展需求。 6. 师资培训专项经费800万元：根据省政府《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苏办发〔2018〕33号）文件精神，设立师资培训专项经费，按照不低于当地教师工资总额的1.5%安排教师培训经费。 7. 教育事业发展专项经费1000万元：根据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加强教育系统党的建设全面深化改革的意见》（盐发〔2021〕25号）设立，每年安排不低于1000万元。 8. 普通高中教育教学质量考核奖800万元：根据市委、市政府要求设立。按市属学校高三学生0.96万人，生均836元/生测算（盐教人〔2020〕46号，市教育局、人社局、财政局报经市政府同意）。 		

项目资金 (万元)	收入			全年(程) 预算数	
		资金总额		4350	
		财政拨款	小计		435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35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资金		0	
		上年结转资金		0	
		其他资金		0	
项目资金 (万元)	支出	项目名称	半年(程) 计划执行数(万元)	全年(程) 预算数(万元)	
		义务教育免收学杂费补贴	50	130	
		中小学教育救助专项资金	400	800	
		珠心算推广补助经费	50	110	
		市级校园保安经费	300	630	
		校园足球补助经费	40	80	
		师资培训专项经费	400	800	
		教育事业发展专项经费	500	1000	
		普通高中教育教学质量考核奖	400	800	
		中长期目标	<p>1. 决策指标: 大力提升教育教学水平, 努力办好人民满意教育, 市教育局设立中小学教育发展专项资金, 用于保证市直教育事业持续健康发展。</p> <p>2. 过程指标: 根据财政资金安排, 2022年补助资金已全额拨付到位, 绩效运行监控工作正常开展, 资金使用合理合规。</p> <p>3. 产出指标: 市直中小学校、幼儿园聘请132名保安负责44个校门; 对市直8所国家级足球特色学校和省足球师范学校建设、亭湖区3所学校校园足球高水平运动队、盐都区12所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特色学校创建、盐南高新区1所省足球后备人才示范学校创建等进行补助; 举办市级培训项目不少于40个, 举办区县级培训项目不少于309个; 对市直65名江苏人民教育家培养工程培养对象及江苏省特级教师、教学名师进行奖励。加强合作办学, 市直11所学校与名校开展合作办学, 3所薄弱学校与上海学校对接。</p> <p>4. 效益指标: (1) 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校容校貌得到进一步改善。(2) 市直中小学、幼儿园及其师生员工人身、财产安全得到保障, 教育教学井然有序。(3) 校园足球健康、稳定、持续发展, 校园足球水平进一步提升。(4) 加大教师培训力度, 通过实施骨干教师培养计划、结合骨干教师管理新政策, 对市学科带头人、市教学能手和市教坛新秀进行综合能力提升培训, 引领骨干教师向名师发展。(5) 江苏人民教育家培养工程培养对象及江苏省特级教师、教学名师结对带徒, 开设专题讲座、观摩课、示范课, 为市、县教研或电教部门提供优质教学资源, 教师整体教学水平得到提升。</p> <p>5. 满意度指标: 努力办人民满意的教育, 不断创新方式方法, 提升家长满意度。</p>		
年度目标	<p>1. 教育资源快速增加。坚持“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 指导学校做好校产安全管理工作, 保障校园安防安保设施设备的添置, 协调市财政每年投入630余万元为义务教育学校配备配足保安人员。</p> <p>2. 扶贫助学体系更加完善。通过政风热线、电视、报纸等媒体宣传学生资助政策, 营造扶贫助学的浓厚氛围, 规范学生资助工作程序, 每一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都能够及时得到政府和社会的帮扶, 各类学生资助任务全面完成, 应助尽助率达100%。</p> <p>3. 教师培养培训不断深入。建立全员96学时轮训制度, 利用特级教师大讲堂、校际合作教研和通识素养提升三大项目, 提高教师专业素养和综合能力。高质量完成省级教师培训部门下达的培训任务, 组织校长教师参加省级网络培训项目、国家和省级集中培训。</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程） 指标值	全年（程） 指标值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序时进度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保人员数量（人）	=132人	=132人
		应急救助补助应助尽助率（%）	=100%	=100%
		市直民办义务教育学校免收学杂费经费补助到位率（%）	=100%	=100%
		举办校园足球高水平运动队（个）	=4个	=4个
		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特色学校（所）	=6所	=6所
		举办市级教师培训项目（个）	=40个	=40个
		国家级足球特色学校和省足球师范学校建设（所）	=11所	=11所
	质量指标	救助应助尽助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时间	≤6月	≤12月
	成本指标	国家级足球特色学校和省足球师范学校建设补助（万元）	≤15万元	≤15万元
		安保服务费用（万元/年）	=630万元	=630万元
		市直民办义务教育学校免收学杂费经费补助标准（元/生/年）	=1200元	=1200元
		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特色学校创建补助（万元）	=4万元	=4万元
		举办校园足球高水平运动队补助（万元）	≤10万元	≤10万元
奖励任教初、高中毕业班，中高考学科成绩优秀者（%）		上浮20%	上浮20%	
省足球后备人才示范学校创建补助（万元）		=6万元	=6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民办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教育整体水平	提升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师德师风满意度评价标准	满意	满意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满意度	≥90%	≥90%